

2024年
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预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承担本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

（二）负责编制本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总体规划、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三）负责组织领导、统筹协调、监督检查、考核考评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负责本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监控、指挥调度和应急处置；承担区城市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四）负责制定本区市容环境卫生、城市维护费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市容环境卫生和环境卫生系统国有资产的管理，负责拟定环境卫生服务收费标准，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五）承担城市道路环境管理的综合协调职责，负责研究制定交通设施、城市道路及配套设施（含城市道路照明设施、绿化带、隔音设施等）的保洁标准，对落实保洁标准的组织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

（六）负责制定大、中型环境卫生设施建设规划和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统筹安排大型设备和环境卫生机械、车辆的更新补充；参与市容环境卫生设施建设项目的选定、竣工验收工作，承担市容环境卫生设施建成后日常管理职责。

（七）负责组织、指导、协调本区城市容貌和环境卫生的综合整治；负责全区河涌水面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对生活废弃物的收集、运输和处理实施监督管理；负责从事生活垃圾清扫、收

集、运输、处置和建筑垃圾清运、处置企业的资质审批；负责全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推进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负责全区粪便、死禽畜、变质肉类等无害化处理的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

（八）负责全区景观、户外广告、招牌设置管理；负责城市户外广告招牌的规划管理；会同区城乡规划行政管理部门组织编制户外广告专项规划、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技术规范；依据城市规划和市容标准的要求，编制户外广告点位规划方案，经审定后组织实施；负责户外广告点位设置使用权拍卖；负责临时性户外宣传品的审批管理。

（九）协调、监督、考核区内有关部门对井盖设施的维护管理工作，督促、检查井盖设施权属单位履行井盖维护管理职责和开展应急处置工作。组织制定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科技发展和信息化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协调关于重大科技项目攻关、成果推广和新技术引进工作；负责数字化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的建设和管理工作；推进城市管理公共服务的市场化、社会化、专业化和产业化发展。

（十）履行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同意广州市调整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机关职责范围的复函》（粤办函〔2009〕390号）和广东省《关于广州市调整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机关职责范围的公告》（粤府函〔2012〕47号）赋予的职责任务，组织实施《广州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条例》。

（十一）负责制定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规范和行为规范；承担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组织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业务培训、考核、普法教育和宣传工作；负责审查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重大案件。

(十二) 负责区内燃气行业管理，对燃气供应、燃气设施建设、燃气设施安全运营和行业服务质量实施监督管理；督促燃气企业整治安全隐患；负责编报市容环卫、燃气管理等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非跨区燃气经营许可。

(十三) 负责本区文明施工管理的组织协调并组织实施本区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有关规定，负责工地施工噪音的管理和执法工作，并会同有关部门对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十四) 划入区余泥渣土管理所行政职能、区市容环境卫生监督管理所行政职能。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建筑废弃物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建筑废弃物处置实施行政许可；负责核准的建筑废弃物运输车辆检验；组织实施《广州市建筑废弃物管理条例》。负责对本区城市市容市貌、环境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区内市政道路、转制社区（村社）街巷、河涌保洁及生活垃圾收运，环卫公厕、压缩站、加水站及工具房等环卫设施管养的日常巡查，督促相关单位整改存在的问题。

(十五) 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本部门职责范围内承担相应的安全生产监管职责。

(十六) 承办区委、党工委、区政府、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七) 广州市黄埔区余泥渣土管理所。协助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组织实施下列工作：1. 《广州市建筑废弃物管理条例》及相关法规的宣传教育工作；2. 建筑废弃物处置行政许可；3. 核准建筑废弃物运输车辆检验；4. 建筑废弃物处置行政许可后职责范围内的监督管理。

(十八) 广州市黄埔区市容环境卫生监督管理所。协助区城市

管理综合执法局开展区内市政道路、转制社区（村社）街巷、河涌保洁、生活垃圾收运和环卫公厕、压缩站、加水站及工具房等环卫设施的日常巡查，督促相关单位整改存在的问题等工作。

（十九）广州市黄埔区环卫美化服务中心。负责区内市政道路及附属设施（交通护栏）的清扫、冲洗等保洁业务；负责区内河涌水面及滩涂保洁工作；负责区内公厕、垃圾压缩站等环卫设施的维护管理工作；负责区内社区企事业单位的生活垃圾收运工作、公厕粪便、动物死禽的收运工作；负责区内企事业单位的生活垃圾处理费收缴工作；承接区相关部门政府购买与环卫保洁等相关的服务事项。承办区政府及行政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十）广州市黄埔区燃气管理所。负责全区燃气供应站点及设施的日常监督管理，组织全区燃气供应站点及设施的安全检查；负责燃气应急值班，组织协调处置燃气事故；负责燃气事故现场勘察和技术鉴定等工作；负责街镇燃气管理相关考核工作，督促相关单位按照有关的标准和要求及时整改存在问题；协助保障城市燃气稳定供应，协助实施对燃气设施安全运营、燃气服务质量的管理；监督管理燃气行业设施建设；负责为区燃气行政主管部门提供技术支持；承办黄埔区城管局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设下列内设机构：办公室、协调科（区城市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规划建设科、环卫管理科、分类管理科、燃气管理科（审批管理科）、政策法规科、执法一科（区查控违法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执法二科、执

法监督科、城管指挥中心、组织人事科（纪检监察室）。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设3个正科级直属机构，分别是：直属一中队、直属二中队和直属三中队。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广州市黄埔区余泥渣土管理所、广州市黄埔区市容环境卫生监督管理所、广州市黄埔区环卫美化服务中心、广州市黄埔区燃气管理所。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51,298.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9,864.76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4.11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7,809.64
		十二、农林水支出	16.5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23.4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1,163.66	本年支出合计	61,163.66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七、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八、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61,163.66	支出总计	61,163.66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61,163.66	20,284.21	31,014.69	0.00	0.00	0.00	0.00	0.00	9,864.7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4.11	1,025.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8.13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4.11	1,025.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8.13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5.18	325.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3.81	144.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9.6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1.78	351.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62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0.90	175.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31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44	29.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7,809.64	17,168.85	31,014.69	0.00	0.00	0.00	0.00	0.00	9,626.1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337.69	6,337.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4,723.48	4,723.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250.55	1,250.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363.66	363.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457.26	10,831.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626.1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457.26	10,831.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626.1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77.60	0.00	1,477.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77.60	0.00	1,477.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9,537.09	0.00	29,537.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9,537.09	0.00	29,537.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6.50	16.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6.50	16.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6.50	16.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3.41	2,072.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0.53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23.41	2,072.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0.53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1.72	382.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9.62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811.69	1,690.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0.91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1,163.66	8,780.96	52,382.7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4.11	1,114.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4.11	1,114.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5.18	325.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3.81	183.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1.78	381.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0.90	190.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44	32.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7,809.64	5,443.44	52,366.2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337.69	5,086.14	1,251.55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4,723.48	4,723.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250.55	0.00	1,250.55	0.00	0.00	0.00	0.00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363.66	362.66	1.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457.26	357.30	20,099.96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457.26	357.30	20,099.96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77.60	0.00	1,477.6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77.60	0.00	1,477.6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9,537.09	0.00	29,537.09	0.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9,537.09	0.00	29,537.09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	农林水支出	16.50	0.00	16.5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 振兴	16.50	0.00	16.5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 接乡村振兴支出	16.50	0.00	16.5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3.41	2,223.4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23.41	2,223.4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1.72	411.7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811.69	1,811.6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284.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31,014.69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5.98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8,183.54
		十二、农林水支出	16.5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72.8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本年收入合计	51,298.90	本年支出合计	51,298.90
		二十五、结转下年支出	0.00
收入总计	51,298.90	支出总计	51,298.9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0,284.21	8,266.20	12,018.01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5.98	1,025.98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5.98	1,025.98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325.18	325.18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144.21	144.21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1.16	351.16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5.59	175.59	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84	29.84	0.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17,168.85	5,167.34	12,001.51
[2120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337.69	5,086.14	1,251.55
[2120101]行政运行	4,723.48	4,723.48	0.00
[2120104]城管执法	1,250.55	0.00	1,250.55
[2120107]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363.66	362.66	1.00
[21205]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831.16	81.20	10,749.96
[2120501]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831.16	81.20	10,749.96
[213]农林水支出	16.50	0.00	16.50
[21305]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6.50	0.00	16.50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6.50	0.00	16.50
[221]住房保障支出	2,072.88	2,072.88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072.88	2,072.88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382.10	382.10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1,690.78	1,690.78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8,266.20
[301]工资福利支出	6,357.99
[30101]基本工资	571.15
[30102]津贴补贴	1,963.99
[30103]奖金	898.95
[30107]绩效工资	113.8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1.16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75.59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00
[30113]住房公积金	382.1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85.2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732.12
[30201]办公费	30.00
[30202]印刷费	8.00
[30203]咨询费	1.00
[30204]手续费	0.35
[30205]水费	6.42
[30206]电费	16.50
[30207]邮电费	45.00
[30209]物业管理费	1.00
[30211]差旅费	1.40
[30213]维修（护）费	16.00
[30214]租赁费	11.00
[30215]会议费	4.00
[30216]培训费	8.05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5.34
[30226] 劳务费	2.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63.40
[30228] 工会经费	82.04
[30229] 福利费	114.9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4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6.4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2.2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47.39
[30302] 退休费	1,121.57
[30305] 生活补助	4.00
[30309] 奖励金	10.4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38
[310] 资本性支出	28.7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8.7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2,018.01
[301]工资福利支出	7,344.06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344.0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281.95
[30202]印刷费	20.00
[30205]水费	0.55
[30206]电费	2.87
[30209]物业管理费	26.12
[30214]租赁费	108.46
[30216]培训费	14.10
[30218]专用材料费	24.00
[30227]委托业务费	1,938.05
[30229]福利费	1,119.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0
[310]资本性支出	1,198.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00
[31005]基础设施建设	517.00
[31006]大型修缮	90.00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590.00
[312]对企业补助	194.00
[31204]费用补贴	194.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654.24	654.24	0.00	0.00
“三公”经费	666.92	666.92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665.42	665.42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590.00	59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42	75.42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50	1.5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1,014.69	0.00	31,014.6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014.69	0.00	31,014.6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77.60	0.00	1,477.6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77.60	0.00	1,477.6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9,537.09	0.00	29,537.09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9,537.09	0.00	29,537.09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8,780.96	8,266.20	8,266.20	0.00	0.00	514.76
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6,084.84	6,084.84	6,084.84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4,724.28	4,724.28	4,724.28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1.24	531.24	531.24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9.32	809.32	809.32	0.00	0.00	0.00
资本性支出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黄埔区市容环境卫生监督管理所	810.06	810.06	810.06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540.32	540.32	540.32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74.02	74.02	74.02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5.72	195.72	195.72	0.00	0.00	0.00
广州市黄埔区环卫美化服务中心	514.76	0.00	0.00	0.00	0.00	514.76
工资福利支出	415.63	0.00	0.00	0.00	0.00	415.63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3	0.00	0.00	0.00	0.00	13.8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5.30	0.00	0.00	0.00	0.00	85.30
广州市黄埔区余泥渣土管理所	797.94	797.94	797.94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637.01	637.01	637.01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84.37	84.37	84.37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56	72.56	72.56	0.00	0.00	0.00
资本性支出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广州市黄埔区燃气管理所	573.36	573.36	573.36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工资福利支出	456.38	456.38	456.38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49	42.49	42.49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79	69.79	69.79	0.00	0.00	0.00	0.00
资本性支出	4.70	4.70	4.7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52,382.70	43,032.70	12,018.01	31,014.69	0.00	0.00	9,350.00	
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24,862.70	24,862.70	2,835.45	22,027.25	0.00	0.00	0.00	
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制度专项经费	11.00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制度的宣传发动，达到落实《广州市黄埔区推进落实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制度全民行动计划》要求，为全面提升我区市容环境卫生现状，提高我区市容环境的整体水平，改善群众居住环境的绩效目标。
机构运行保障经费	36.00	36.00	36.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年度预算安排，确保月租金、物业费支付正常进行，保障机构能正常运行。
城市管理监控中心运营管理服务项目	130.45	130.45	130.45	0.00	0.00	0.00	0.00	一是对各系统平台软硬件进行日常维护，确保平台软硬件正常运行，保障业务数据能够正常传输；二是主动发现市容六乱等城市管理问题的要求，减少市民被动投诉，及时发现问题，及时交办属地执法队整改，减少污染路面、道路扬尘现象。
执法服装购置费	24.00	24.00	24.00	0.00	0.00	0.00	0.00	统一规范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标识，加强城市管理执法队伍建设，推进规范文明执法。
20192710500600000-生物岛科学城部分公共厕所升级改造	17.00	17.00	0.00	17.00	0.00	0.00	0.00	生物岛科学城部分公共厕所升级改造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是升级改造生物岛叠翠园正门、后山2座公厕、生物岛揽胜园正门、后山2座公厕、生物岛堤岸4座公厕、科学城广场1座公厕，共改造面积约727平方米。
20202710000100010-黄埔区市政公厕改造工程	253.00	253.00	0.00	253.00	0.00	0.00	0.00	此项目的建成，可使区域的便民服务水平质量得到提升，为该区域的环境美化、配套升级起到重要作用，为本区域的旅游、招商引资营造更优质的条件。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综合业务费	197.40	197.40	197.40	0.00	0.00	0.00	0.00	科学评价我区各镇街城市管理工作绩效，推动我区建设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市环境工作上台阶，提升我区城市管理精细化、品质化、规范化水平；防范户外广告和招牌设施、燃气站点及加氢站点安全事故发生，为安全生产工作保驾护航。
厕所革命经费	700.00	700.00	700.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市委十一届第303次会议精神，根据《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厕所革命”三年提升计划（2021-2023）的通知》（穗府办函〔2021〕66号）和区委“关于厕所建设和管理”要标准化、模块化的要求，为把我区“厕所革命”持续推向深入，全面提升公共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黄埔区城市形象。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专项经费	260.00	260.00	260.00	0.00	0.00	0.00	0.00	防范安全事故发生，达到保障各街（镇）查控“两违”、开展区市容环境秩序“六乱”整治、工地及建筑废弃物整治、违法户外广告及招牌整治、流浪乞讨和露宿人员救助管理服务等城管执法任务过程中正常的秩序，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社区容貌品质提升专项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宣传发动，提高商户“门前三包”知晓率，引导商户认真履行“门前三包”责任，规范履行对门前及周边环境的日常维护与管理。
市容环境卫生维护费	17,000.00	17,000.00	0.00	17,000.00	0.00	0.00	0.00	以达到巩固创卫成果、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为目标，完善环卫保洁长效管理机制，进一步改善我区市容市貌，营造干净、整洁、优美舒适的生活和工作环境。
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帮扶合作工作经费	16.50	16.50	16.50	0.00	0.00	0.00	0.00	每月按时发放补贴，保障外派干部在岗履职、安心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旧楼加装管道燃气和餐饮场所推广使用管道燃气优惠奖励	194.00	194.00	194.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上级工作部署，对我区开展旧楼加装管道燃气的用户实施优惠奖励政策。在2022年报装并且点火通气的居民用户给予优惠奖励；根据上级工作部署，对我区餐饮场所推广使用管道燃气三年行动的用户实施优惠奖励政策。在2022年期间报装并且管道燃气经营企业已完成户内燃气设施安装和通气点火的用户给予按企业优惠报装收费标准的50%进行奖励。
（预下达）穗财建[2023]77号城维计划-生活垃圾分类全面提升以奖代补经费	1,183.60	1,183.60	0.00	1,183.60	0.00	0.00	0.00	按照“全链条提升、全方位覆盖、全社会参与”总体思路，加强投放点精细化管理，进一步改善居民投放环境，城乡统筹推进，全面提升我区垃圾分类工作水平。
（预下达）穗财建[2023]77号环卫保洁专项补助经费	1,385.02	1,385.02	0.00	1,385.02	0.00	0.00	0.00	推动区内各环卫作业单位认真履职尽责，建立权责明确、监管到位、奖惩分明、高效运转的管理机制，推动黄埔区建设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市环境工作上台阶，提升黄埔区环卫作业精细化、品质化、规范化水平。
（预下达）穗财建[2023]77号城维计划-市容管理工作经费	225.00	225.00	0.00	225.00	0.00	0.00	0.00	通过深化开展社区容貌品质全域提升行动和推进落实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制度全民行动，每年培育不少于3个区级容貌品质社区和打造不少于1个经区认可的“门前三包”样本镇（街），持续改善和提升城市容貌水平。
（预下达）穗财建[2023]77号生活垃圾生态补偿费	230.00	230.00	230.00	0.00	0.00	0.00	0.00	接收处理生活垃圾，并将生态补偿费按规定用于设施周边环境治理、维护设施周边社会稳定，确保设施安全、环保、高效运行。
（预下达）穗财建[2023]77号城市综合执法队伍补助	836.10	836.10	836.10	0.00	0.00	0.00	0.00	按照工作职责开展辖区日常巡检工作，全年依法依规有序开展违法建设治理、整治“六乱”，检查建筑废弃物运输车辆，重点打击夜间无证超时施工扰民行为，组织开展统一整治行动，拆除违规户外广告、违规灯箱招牌；严厉打击无证经营燃气黑点、“以车代库”流动销售燃气等违法行为。开展执法教育培训，提升执法人员依法执法、规范执法能力。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预下达）穗财建[2023]77号违法建设治理市级补助经费	600.00	600.00	0.00	600.00	0.00	0.00	0.00	通过分配违法建设治理财政奖励经费，激励完成年度各项违法建设治理任务，提升违法建设治理工作水平。
（预下达）穗财建[2023]77号广州市建设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市环境评价竞争性资金	1,363.63	1,363.63	0.00	1,363.63	0.00	0.00	0.00	推动区内各环卫作业单位认真履职尽责，建立权责明确、监管到位、奖惩分明、高效运转的管理机制，推动黄埔区建设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市环境工作上台阶，提升黄埔区环卫作业精细化、品质化、规范化水平。
垃圾分类专项经费	190.00	190.00	19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全年开展1200场垃圾分类主题宣传活动、5月份全国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周、日常宣传及入户宣传、2家媒体平台宣传，制作2条垃圾分类宣传片，达到居民垃圾分类知晓率95%；对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和分类表现突出的约1200人（户）进行激励；通过垃圾分类技术支撑服务，推动我区垃圾分类工作提质增效；通过打造5所垃圾分类校园示范创建形成校园生活垃圾分类硬件设施配套完善，校园垃圾分类管理制度齐全，分类投放管理工作到位，教育实践活动形式多样的良好局面；通过处理约5万支废灯管、约15吨有害垃圾，及开展垃圾分类相关工作，达到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85%的绩效目标。
广州市黄埔区市容环境卫生监督管理局	58.00	58.00	58.00	0.00	0.00	0.00	0.00	
机构运行保障经费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年度预算安排，确保本单位月支付正常进行，保障机构能正常运行。
环境卫生综合业务经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关于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方案的批复》（穗埔编〔2018〕102号）关于广州市黄埔区市容环境卫生监督管理局的主要工作内容中“开展环境卫生方面的社会宣传”，以及根据城管局工作安排，我单位承担全区生活垃圾分类督导工作，环监所计划制作环卫、垃圾分类宣传品。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广州市黄埔区环卫美化服务中心	27,374.00	18,024.00	9,036.56	8,987.44	0.00	0.00	9,350.00	
市容环境卫生维护费	18,000.00	18,000.00	9,036.56	8,963.44	0.00	0.00	0.00	完善环卫保洁长效管理机制，进一步改善我区市容市貌，为百姓营造一个干净、整洁、优美舒适满意的生活和工作环境。
市容环境卫生维护费（自有资金）	9,3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350.00	完善环卫保洁长效管理机制，营造一个干净、整洁、优美舒适的生活和工作环境。
20041730000200000-市容环卫基础设施建设专项	24.00	24.00	0.00	24.00	0.00	0.00	0.00	本项目在云埔街、永和街、萝岗街各建公共厕所1间，面积70.56平方米，垃圾压缩站1间（399平方米，配垃圾压缩机1套）及保洁所1间（441.32平方米）。总建筑面积共2,732.63平方米，共配垃圾前端收集设备、臭气处理及污水收集系统2套，上述这些建设和设施配套为所在区域人们的如厕提供便利，为所在区域的垃圾处理提供了高效和先进的处理方式，使环境更加整洁。
广州市黄埔区余泥渣土管理所	87.00	87.00	87.00	0.00	0.00	0.00	0.00	
机构运行保障经费	52.00	52.00	52.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支出本单位办公场地租赁费、物业管理费、水电费及保洁费等支出。通过设立该项经费，保障我单位机构平稳运行，实现机构保障水平和目标，提高本单位后勤服务保障水平。
余泥综合业务工作经费	35.00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一是核准建筑废弃物运输车辆审验；完成建筑废弃物处置行政许可审批后的监督管理。二是对违章司机及相关负责人的培训及考试，加强司机安全责任意识，减少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广州市黄埔区燃气管理所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燃气综合业务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依法对燃气站点进行监督检查，开展燃气安全隐患排查，做好燃气事故应急救援工作，依法依规开展燃气事故调查；做好燃气安全宣传，提高全民燃气安全意识；召开燃气管理工作培训；完成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61,163.66万元，比上年增加2,175.82万元，增长3.69%，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需要，本年度财政安排其他资金收入较上年有所增加，综合预算拨款收入中的城乡社区支出拨款收入为增加额，其他资金收入为下属事业单位环美中心自有资金；支出预算61,163.66万元，比上年增加2,175.82万元，增长3.69%，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需要，在其他资金收入中安排城乡社区支出预算增加，用于补充市容环境卫生维护费不足部分。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666.92万元，比上年减少341.06万元，下降33.84%，主要原因是较上年本年度购置环卫作业车辆数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665.4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590万元，比上年减少345.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5.42万元，比上年增加4.14万元。）比上年减少341.06万元，下降33.89%，主要原因是较上年本年度购置环卫作业车辆数减少；公务接待费1.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

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654.24万元，比上年减少0.63万元，下降0.1%，主要原因是维修（护）费减少。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3,632.22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5,254.23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9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8,187.99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24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55,842.97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43,105.97平方米，车辆46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15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617.51万元，主要是购置环卫作业车辆15辆、办公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厕所革命经费	700.00	按照市委十一届第303次会议精神，根据《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厕所革命”三年提升计划（2021-2023）的通知》（穗府办函〔2021〕66号）和区委“关于厕所建设和管理”要标准化、模块化的要求，为把我区“厕所革命”持续推向深入，全面提升公共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黄埔区城市形象。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市容环境卫生维护费	17,000.00	以达到巩固创卫成果、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为目标，完善环卫保洁长效管理机制，进一步改善我区市容市貌，营造干净、整洁、优美舒适的生活和工作环境。
（预下达）穗财建[2023]77号城维计划-生活垃圾分类全面提升以奖代补经费	1,183.60	按照“全链条提升、全方位覆盖、全社会参与”总体思路，加强投放点精细化管理，进一步改善居民投放环境，城乡统筹推进，全面提升我区垃圾分类工作水平。
（预下达）穗财建[2023]77号环卫保洁专项补助经费	1,385.02	推动区内各环卫作业单位认真履职尽责，建立权责明确、监管到位、奖惩分明、高效运转的管理机制，推动黄埔区建设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市环境工作上台阶，提升黄埔区环卫作业精细化、品质化、规范化水平。
（预下达）穗财建[2023]77号城市综合执法队伍补助	836.10	按照工作职责开展辖区日常巡检工作，全年依法依规有序开展违法建设治理、整治“六乱”，检查建筑废弃物运输车辆，重点打击夜间无证超时施工扰民行为，组织开展统一整治行动，拆除违规户外广告、违规灯箱招牌；严厉打击无证经营燃气黑点、“以车代库”流动销售燃气等违法行为。开展执法教育培训，提升执法人员依法执法、规范执法能力。
（预下达）穗财建[2023]77号违法建设治理市级补助经费	600.00	通过分配违法建设治理财政奖励经费，激励区完成年度各项违法建设治理任务，提升违法建设治理工作水平。
（预下达）穗财建[2023]77号广州市建设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市环境评价竞争性资金	1,363.63	推动区内各环卫作业单位认真履职尽责，建立权责明确、监管到位、奖惩分明、高效运转的管理机制，推动黄埔区建设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市环境工作上台阶，提升黄埔区环卫作业精细化、品质化、规范化水平。
市容环境卫生维护费（广州市黄埔区环卫美化服务中心）	18,000.00	完善环卫保洁长效管理机制，进一步改善我区市容市貌，为百姓营造一个干净、整洁、优美舒适满意的生活和工作环境。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